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南康分局文件

赣市自然康发〔2020〕52号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南康分局 关于张子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经局班子成員会研究，决定：

张子桢任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

潘康华任办公室副主任；

万伟任办公室副主任；

俞传福任党建办主任兼人事科科长、纪检监察室主任；

卢圣叶任党建办副主任兼人事科副科长、纪检监察室副主任；

刘园任党建办副主任兼人事科副科长、纪检监察室副主任；

钟庆泽任法规与信访科科长；

刘学富任法规与信访科副科长；

王承路任法规与信访科副科长；

李慧颖任法规与信访科副科长；
朱隆平任法规与信访科副科长；
陈永中任财务与资金运用科科长；
赵萍任财务与资金运用科副科长；
刘青林任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科长兼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科长；

谢睿任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副科长兼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副科长；

蔡田津任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副科长兼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副科长；

肖伟荣任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副科长兼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副科长；

张洪福任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科科长；
郭建枫任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科副科长；
刘忠源任国土空间规划科科长；
张利民任国土空间规划科副科长；
刘昕秀任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科长兼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主任；
彭清平任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副科长兼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副主任；
刘刚任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副科长兼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副主任；
赖明坚任耕地保护科科长；

卓万权任耕地保护科副科长；

黄东平任耕地保护科副科长；

黄远任建筑规划管理科副科长；

刘诗柱任建筑规划管理科副科长；

郑林程任建筑规划管理科副科长；

刘洪才任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科长；

胡本清任市政交通规划管理科副科长；

李典斌任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科长兼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科科长；

李粹红任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副科长兼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科副科长；

张盈任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副科长兼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科副科长；

黄绿萍任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副科长兼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科副科长；

明邦诚任地质勘查管理科科长；

刘玉明任矿业权管理科科长；

许春阳任矿业权管理科副科长；

张颖任矿业权管理科副科长；

邓炎冰任地理信息与测绘管理科科长；

邱小珍任地理信息与测绘管理科副科长；

曹冬梅任档案室主任；

蒋世楠任档案室副主任；

范玉梅任土地交易管理中心副主任；
宋发德任增减挂办公室主任；
王伟华任不动产登记中心登记一科副科长兼农房发证办主任；
伍太忠任执法大队副大队长兼中队长；
陈江华任执法大队中队长；
蔡美善任东山自然资源所负责人、副所长；
段先态任太窝自然资源所负责人；
以上同志的原职务自然免除。
免去王学智增减挂办公室主任职务；
邓永明调到龙岭自然资源所工作，免去其东山自然资源所所长职务。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南康分局办公室 2020年7月28日印发
